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铝线轮毛坯生产搬迁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升运机械配件加工厂

编制日期: 2023年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铝线轮毛坯生产搬迁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台湾路 45-1 号一层厂房		
地理坐标	(<u>122 度 6 分 23.451 秒</u> , <u>37 度 19 分 39.202 秒</u>)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393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 33—68、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339—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万元）	5
环保投资占比（%）	10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432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葛山镇、汪疃镇）总体规划（2015—2030）》 审批机关：威海市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威政字（2016）88 号，2016 年 12 月 29 日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威海市草庙子片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威海市生态环境局临港分局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威海市草庙子片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威海市人民政府以威政字（2016）88号批复通过《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嵩山镇、汪疃镇）总体规划（2015—2030）》，产业布局为：以草庙子“一河两岸”城市核心区为中心，以先进制造业和现代商贸业为内环，以休闲观光农业、现代物流和部分产业园区为外围，加快推进产业组团发展、集群发展、竞相发展，形成产业支撑和城市发展有机衔接、渐次融合、分层外扩的产城融合新格局。草庙子片区着力打造以新材料、文体休闲、汽车零配件、休闲度假等产业为重点的高端产业基地、商贸服务业基地及温泉休闲度假基地。</p> <p>建设项目租赁威海市联运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台湾路45-1号一层现有厂房，项目为金属加工，不违背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要求。</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一、产业政策符合性</p> <p>《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订）将建设项目分为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属允许类，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二、选址合理性分析</p> <p>租赁威海市联运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台湾路45-1号一层现有厂房（地理位置见附图1），房产证编号为鲁（2018）威海市不动产权第0011004号，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详见附件。根据《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嵩山镇、汪疃镇）总体规划（2015—2030）》，项目所在地位于规划用地范围之内，所在地块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因此，项目选址符合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嵩山镇、汪疃镇）总体规划要求。</p>

项目所在地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排水通畅，水、电供应满足工程要求，项目选址合理。

项目与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嵩山镇、汪疃镇）总体规划的关系图见附图 2。

三、“三线一单”符合性

1、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威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威政字）[2021]24号，威海市生态空间包括生态保护红线和一般生态空间。其中，陆域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为710.82km²（陆域和海洋生态保护红线数据为优化调整过程数据，后续与正式发布的生态保护红线进行衔接），包括生态功能极重要、生态环境极敏感区域，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国家一级公益林、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以及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海洋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为451.7km²，包括重要滩涂及浅海水域、特别保护海岛、珍稀濒危物种分布区、重要渔业资源产卵场、海岸防护物理防护极重要区、海岸侵蚀极脆弱区等7类。一般生态空间面积919.26km²，包含未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生态功能重要、生态环境敏感区域。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一般生态空间原则上按限制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根据一般生态空间的主导生态功能进行分类管控，以保护为主，严格限制区域开发强度。项目位于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台湾路45-1号一层厂房，不在生态保护红线，且位于一般生态空间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符合威海市环境总体规划。拟建项目位置与威海市生态保护红线图关系见附图3-1、项目位置与威海市近岸海域生

态环分区管控图3-2。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威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项目所在区域为水环境一般管控区、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理区、土壤环境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详见附图 4-1、附图 4-2、附图 4-3。

根据环境质量现状调查，该项目所在区域大气、地表水、噪声等均能满足相关环境质量标准。

大气污染物的高排放区域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加强移动源污染防治，全面实施国六排放标准，逐步淘汰高排放的老旧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推广使用清洁能源的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推动船舶污染治理，推进港口岸电使用；严格落实城市扬尘污染防治各项措施；推进各类园区循环化改造、规范发展和提质增效，加强工业企业 VOCs 污染管控，推动城市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退出；加强对化工、医疗垃圾和危险废物焚烧等有毒有害气体排放企业的风险防控。本项目无 VOCs 等排放，且不属于严禁行业，故符合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理区要求。

土壤环境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实施重金属排放量“等量置换”或“减量置换”。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排放，故符合土壤环境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要求。并且本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通过相关措施处理、处置，对环境质量产生不利影响较小，项目下料工序产生的铝屑和不合格产品，均属于一般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废切削液、清水池上层浮油废水、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库后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厂区内设置垃圾收集箱，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威海垃圾处理场处置。在严格管理的前提下，项目

不会对土壤造成影响，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底线及分区管控的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能源利用上线及分区防控：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所利用的资源主要为水、电，均为清洁能源，项目建成后用水量和用电量均较小，符合“威海市三线一单”中关于能源利用上线及分区管控的要求。

水资源利用上线：项目用水较少，不属于高水耗项目，符合“威海市三线一单”中关于水利用上线及分区管控的要求。

土地资源利用上线及分区管控：项目使用现有厂房，所在位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且不属于受重度污染的农用地，符合“威海市三线一单”中关于土壤利用上线及分区管控的要求。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威海市生态环境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威海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通知》（威环委办[2021]15号）要求，结合本项目分析如下：

表 1-1 建设项目与威海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情况

管控维度	草庙子镇管控要求	拟建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1.生态保护红线内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土地用途。 2.一般生态空间内原则上按照限制开发区域管理。 3.工业园区或集聚区内禁止新建 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20 蒸吨/小时以下的重油、渣油锅炉及直接燃用生物质锅炉。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规范发展和提质增效，完善园区集中供热设施，积极推广集中供热。 4.新（改、扩）建涉气工业项目，在满足产业准入、总量控制、排放标准等管理制度要求的前提下，应大力推进项目入园、集约高效发展。 5.郭格庄水库、武林水库执行国家、省、市饮用水水源地的有关规定。	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位于一般生态空间范围内，该位置属于工业聚集地，项目不新建锅炉。项目位于郭格庄水库西北侧、武林水库东侧，距离分别为 4.4km、2.9km，不位于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内，且无生产废水排放，符合威海市饮用水水源地有关规定。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	1.工业园区或集聚区内企业应严格执行全面加强 VOCs 污染管控，石化、化工和涉及涂装的各重点行业加强对 VOCs 的收集	本项目不涉及废气总量指标。	符合

	控	<p>和治理，确保废气收集率、治理设施同步运行率和去除率达到国家和省有关要求，加大汽油、石脑油、煤油以及原油等油品储运销全过程 VOCs 排放控制，加强移动源污染防治，逐步淘汰高排放的老旧车辆，严格控制柴油货车污染排放。</p> <p>2.严格执行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排放要求，SO₂、NO_x、烟粉尘、VOCs 排放量不得超过区域允许排放量。严格落实城市扬尘污染防治各项措施。加大秸秆禁烧管控力度。</p> <p>3.郭格庄水库、武林水库执行国家、省、市饮用水水源地的有关规定，其他区域落实普适性治理要求，加强污染预防，保证水环境质量不降低。</p>		
	环境 风险 防控	<p>1.郭格庄水库、武林水库执行国家、省、市饮用水水源地的有关规定。</p> <p>2.当预测到区域将出现重污染天气时，根据预警发布，按级别启动应急响应，落实各项应急减排措施。</p> <p>3.加强对化工、工业炉窑、医疗垃圾和危险废物焚烧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排放企业的监管。按国家有关规定对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排放口和周边环境进行定期监测，建设环境风险预警体系，排查环境安全隐患，评估和防范环境风险。</p> <p>4.对于高关注度地块，调查结果表明超过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的，应按照规定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和修复。</p> <p>5.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部门报告排放情况。建设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装置、储罐和管道，或者建设污水处理池、应急池等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设施，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和安装有关防腐蚀、防泄漏设施和泄漏监测装置，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土壤和地下水。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保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制定、实施自行监测方案，并将监测数据报生态环境部门。</p>	<p>按照要求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与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联合制定应急计划，以应对突发性事故发生时采取紧急处理，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当预测到区域将出现重污染天气时，根据预警发布，按级别启动应急响应，落实各项应急减排措施。本项目所在厂区车间均设置防渗，有效防治土壤污染。</p>	符合
	资源 利用 效率	<p>1.新建高耗能项目能耗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产生大气污染物的企业应持续开展节能降耗，持续降低能耗及煤耗水平，推广使用清洁能源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p> <p>2.强化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鼓励和支持使用雨水、再生水、海水等非常规水，</p>	<p>项目建成后不使用散煤，生产供热均为电加热，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项目；水资源消耗较少制定节约用水措施方</p>	符合

	<p>并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优化用水结构。</p> <p>3.推进冬季清洁取暖，实现清洁能源逐步替代散煤。严防散煤复烧。对暂未实施清洁取暖的地区，确保使用的散煤质量符合标准要求。</p> <p>4.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锅炉、炉窑、炉灶等设施。对已完成清洁取暖改造并稳定运行的地区，依法划定为禁燃区。</p>	案。										
<p>综上，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p>												
<p>四、与环保政策文件符合性分析</p>												
<p>1、项目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p>												
<p>表 1-2 本项目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的符合情况</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475 828 983 880">《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相关要求</th> <th data-bbox="983 828 1289 880">项目情况</th> <th data-bbox="1289 828 1401 880">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75 880 983 1099"> <p>1、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布局优化的要求，引导工业企业入驻工业园区；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者工业集聚区。</p> </td> <td data-bbox="983 880 1289 1099"> <p>本项目位于山东省威海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属于工业集聚区，使用现有厂房。</p> </td> <td data-bbox="1289 880 1401 1099">符合</td> </tr> <tr> <td data-bbox="475 1099 983 1357"> <p>2、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应当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落实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p> </td> <td data-bbox="983 1099 1289 1357"> <p>本项目为迁址新建项目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落实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p> </td> <td data-bbox="1289 1099 1401 1357">符合</td> </tr> </tbody> </table>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相关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p>1、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布局优化的要求，引导工业企业入驻工业园区；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者工业集聚区。</p>	<p>本项目位于山东省威海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属于工业集聚区，使用现有厂房。</p>	符合	<p>2、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应当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落实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p>	<p>本项目为迁址新建项目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落实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p>	符合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相关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p>1、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布局优化的要求，引导工业企业入驻工业园区；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者工业集聚区。</p>	<p>本项目位于山东省威海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属于工业集聚区，使用现有厂房。</p>	符合										
<p>2、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应当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落实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p>	<p>本项目为迁址新建项目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落实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p>	符合										
<p>2、与鲁环字〔2021〕58号文符合性分析</p>												
<p>表 1-3 本项目与鲁环字〔2021〕58号文的符合情况</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475 1469 1043 1520">鲁环字〔2021〕58号文要求</th> <th data-bbox="1043 1469 1302 1520">项目情况</th> <th data-bbox="1302 1469 1401 1520">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75 1520 1043 1915"> <p>1、新上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禁止采用国家公布的淘汰工艺和落后设备，不得引进耗能高、污染大、生产粗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各级立项部门在为企业办理手续时，要认真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如有更新，以更新后文件为准），对鼓励类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审批、核准或备案；对限制类项目，禁止新建，现有生产能力允许在一定期限内改造升级；对淘汰类项目，市场主体不得进入，行政机关不予审批。</p> </td> <td data-bbox="1043 1520 1302 1915"> <p>本项目属于迁址新建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允许类，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td> <td data-bbox="1302 1520 1401 1915">符合</td> </tr> </tbody> </table>				鲁环字〔2021〕58号文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p>1、新上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禁止采用国家公布的淘汰工艺和落后设备，不得引进耗能高、污染大、生产粗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各级立项部门在为企业办理手续时，要认真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如有更新，以更新后文件为准），对鼓励类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审批、核准或备案；对限制类项目，禁止新建，现有生产能力允许在一定期限内改造升级；对淘汰类项目，市场主体不得进入，行政机关不予审批。</p>	<p>本项目属于迁址新建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允许类，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符合			
鲁环字〔2021〕58号文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p>1、新上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禁止采用国家公布的淘汰工艺和落后设备，不得引进耗能高、污染大、生产粗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各级立项部门在为企业办理手续时，要认真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如有更新，以更新后文件为准），对鼓励类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审批、核准或备案；对限制类项目，禁止新建，现有生产能力允许在一定期限内改造升级；对淘汰类项目，市场主体不得进入，行政机关不予审批。</p>	<p>本项目属于迁址新建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允许类，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符合										

	<p>2、新上项目必须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等要求，积极引导产业园区外“散乱污”整治搬迁改造企业进入产业园区或工业集聚区，并鼓励租赁标准厂房。按照“布局集中、用地集约、产业集聚、空间优化”的原则，高标准制定产业发展规划，明确主导产业、布局和产业发展方向，引导企业规范化、规模化、集约化发展。</p>	<p>本项目属于迁址新建项目，租赁位于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台湾路45-1号一层现有厂房，周边均为工业企业。</p>	<p>符合</p>
	<p>3、科学把好项目选址关。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产业园区或工业集聚区。各市要本着节约利用土地的原则，充分考虑项目周边环境、资金投入、推进速度等关键要素，合理选址，科学布局，切实做到符合用地政策，确保规划建设的项目有利于长远发展。</p>	<p>项目位于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台湾路45-1号一层厂房，位于工业集聚区，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文物保护单位，亦无需特殊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环境承载能力较强；项目所在地地质情况较好，无不良工程地质现象，建设条件良好。</p>	<p>符合</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关于严格项目审批工作坚决防止新上“散乱污”项目的通知》（鲁环字〔2021〕58号）的相关要求。</p>			
<p>3、与《山东省新一轮“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鲁环委[2021]3号）符合性分析</p>			
<p>表 1-4 本项目与“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的符合情况</p>			
	<p>方案相关要求</p>	<p>项目情况</p>	<p>符合性</p>
	<p>坚决淘汰低效落后产能，严控重点行业新增产能，推动绿色循环低碳改造，加快培育壮大新动能。</p>	<p>本项目生产工艺和产品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订）允许类，不属于落后产能。</p>	<p>符合</p>
	<p>严控重点行业新增产能。重大项目建设，必须首先满足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的底线，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是原则，等量替代是例外”的总量控制刚性要求。对钢铁、地炼、焦化、煤电、电解铝、水泥、轮胎、平板玻璃等重点行业实施产能总量控制，严格执行产能置换要求，确保产能总量只减不增。</p>	<p>本项目不属于钢铁、地炼、焦化、煤电、电解铝、水泥、轮胎、平板玻璃等重点行业，本项目实施污染物排放替代原则。</p>	<p>符合</p>

	<p>推动绿色循环低碳改造。将“三线一单”作为综合决策的前提条件，加强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执法监管等方面的应用，作为区域资源开发、产业布局和结构调整、城镇建设、重大项目选址和审批的重要依据。</p>	<p>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p>	<p>符合</p>
	<p>严控化石能源消费。严控能源消费总量，在满足全社会能源需求的前提下，持续推进煤炭消费压减，增加清洁能源供给，加大清洁能源替代力度，进一步控制化石能源消费，逐步实现新增能源需求主要由清洁能源供给。</p>	<p>本项目不使用煤炭等燃料，均使用电能。</p>	<p>符合</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山东省新一轮“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的相关要求。</p>			
<p>4、项目与《关于印发<山东省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山东省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山东省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鲁环委办[2021]30号)符合性分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5 本项目与鲁环委办[2021]30 号文的符合情况</p>			
	<p>鲁环委办[2021]30 号文相关要求</p>	<p>项目情况</p>	<p>符合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山东省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p>			
	<p>一、淘汰低效落后产能 聚焦钢铁、地炼、焦化、煤电、水泥、轮胎、煤炭、化工 8 个重点行业，加快淘汰低效落后产能。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对“淘汰类”落后生产工装和落后产品全部淘汰出清。各市聚焦“高耗能、高污染、高排放、高风险”等行业，分类组织实施转移、压减、整合、关停任务。</p>	<p>本项目不属于上述规定的 8 个重点行业、“淘汰类”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落后产品和“高耗能、高污染、高排放、高风险”等行业。</p>	<p>符合</p>
	<p>七、严格扬尘污染管控 加强施工扬尘精细化管控，建立并动态更新施工工地清单。全面推行绿色施工，将扬尘污染防治费用纳入工程造价，各类施工工地严格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其中建筑施工工地严格执行“六项措施”。规模以上建筑施工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并接入当地监管平台。加强执法监管，对问题严重的依法依规实施联合惩戒。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治理，到 2025 年，设区市和县(市)城市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85%。规范房屋建筑(含拆除)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垃圾密闭运输和扬尘防控，通过视频监控、车牌号</p>	<p>本项目不属于钢铁、地炼、焦化、煤电、电解铝、水泥、轮胎、平板玻璃等重点行业，本项目实施污染物排放替代原则。</p>	<p>符合</p>

	<p>识别、安装卫星定位设备等措施，实行全过程监督。大型煤炭、矿石等干散货头物料堆场全面完成围挡、苫盖、自动喷淋等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鼓励有条件的码头堆场实施全封闭改造。推进露天矿山生态保护和修，加强对露天矿山生态环境的监测。实施城市降监测考核，各市平均降尘量不得高于 7.5 吨/月·平方公里。鼓励各市细化降尘控制要求，实施县(市、区)降尘量逐月监测排名。</p>		
<p>《山东省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p>			
	<p>三、精准治理工业企业污染 四、继续推进化工、有色金属、农副食品工、印染、制革、原料药制造、电镀、冶金等行业退城入园，提高工业园区集聚水平。指导工业园区对污水实施科学收集、分类处理，梯级循环利用工业废水。逐步推进园区纳管企业废水“一企一管、明管输送、实时监控，统一调度”，第一时间锁定园区集中污水处理设施超标来水源头，及时有效处理处置。大力推进生态工业园区建设，对获得国家和省级命名的生态工业园区给予政策支持。鼓励有条件的园区引进“环保管家”服务，提供定制化、全产业链的第三方环保服务，实现园区污水精细化、专业化管理。</p>	<p>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p>	<p>符合</p>
<p>《山东省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p>			
	<p>提升重金属污染防控水平推动实施一批重金属减排工程，持续减少重金属污染物排放。</p>	<p>本项目属于金属加工行业，不涉及重金属排放。</p>	<p>符合</p>
	<p>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 以赤泥、尾矿和共伴生矿、煤矸石、粉煤灰、建筑垃圾等为重点，推动大宗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总量趋零增长。推动赤泥生产透水砖、砂石等方面的综合利用。加快黄金冶炼尾渣综合处理技术研发进程，以烟台等市为重点加强推广应用。开展非正规固体废物堆存场所排查整治。构建集污水、垃圾、固废、危废、医废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基础设施体系，形成由城市向建制镇和乡村延伸覆盖的环境基础设施网络。到 2025 年，试点城市建立起“无废城市”建设综合管理制度和监管体系。</p>	<p>本项目产生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各类固废均得到合理有效处置。</p>	<p>符合</p>
	<p>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建立有害垃圾收集转运体系。严格落实《山东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完善垃圾分类标识体系，健全垃圾分类奖励制度。2025 年年底前，各市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推进生活垃圾</p>	<p>本项目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进清运。</p>	<p>符合</p>

	<p>焚烧理等设施建设和改造提升，优化处理工艺，增强处理能力。城市生活垃圾日清运量超过 300 吨地区本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扩大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试点。</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关于印发<山东省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山东省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山东省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鲁环委办[2021]30号)的相关要求。</p> <p>综上，该项目的建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环保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政策。</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工程概况

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升运机械配件加工厂成立于 2018 年 4 月，主要从事铝线轮毛坯生产活动，原注册地址为威海市临港区海明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车间 9 号楼 1 层。根据市场发展需求，拟迁址至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台湾路 45-1 号一层厂房。

本项目运营期年产铝线轮毛坯件 100 万个，搬迁后生产规模、工艺、设备、人员等均未发生变化。

二、项目组成

拟建设项目租赁威海市联运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台湾路 45-1 号一层现有厂房，总建筑面积约为 432m²，车间内设置铝线轮毛坯件生产线，项目搬迁后，年产铝线轮毛坯件 100 万个。

本项目组成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各工程内容及规模见表 2-1。

建设
内容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工程类别		主要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432m ² ，内设铝线轮生产线 1 条，设置原料及下料区、淬火区、挤压成型区、成品区等
储运工程	危废库	建筑面积为 10m ² ，位于生产车间东南角
	一般固废库	建筑面积 10m ² ，位于生产车间东南角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提供，年用电量约 20 万 kW·h
	给水系统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及生产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
	排水系统	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输送至威海市临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用水为循环使用，不外排。
	供热	夏季制冷采用空调，冬季车间不供暖。
环保工程	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废水	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输送至威海市临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用水为循环使用，不外排。
	噪声	选用高效、优质、低噪声的设备，合理布置噪声设备，进行基础减震。
	固体废物	项目下料工序产生的铝屑和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后外售给

废品回收公司。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废切削液、清洗池上层浮油废水、废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库后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厂区内设置垃圾收集箱，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威海垃圾处理场处置。

三、主要产品及产能

项目主要产品为铝线轮毛坯，具体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明细

序号	产品	单位	年产量	备注
1	铝线轮毛坯件	万个/a	100	

四、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2-3 主要生产设施情况

编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1	自动切断机	YX3-11M-4	1	台
2	JS022 自动切断机	YX3-11M-4	1	台
3	台车式退火炉	1102, 4.2KW	1	台
4	框架液压机	YN29-1200	1	台
5	框架液压机	YN29-1200Z/400/400	1	台
6	无锡宏盖油冷机（空调冷却系统）	/	1	台
7	坠井式淬火炉	红白菱牌, 11028, 58KW	1	台
8	电动悬挂起重机	限重 1 吨	1	台
9	空压机	FZ-5GB/F	1	台
10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ZLS09A/8	1	台
11	清水池及润滑池	单个池子 150*108*200cm, 共 6 个	1	-

五、原辅材料及燃料种类和用量

项目无燃料，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备注
原辅材料				
1	6063 铝棒	t/a	180	外购，存于厂区原料区
2	切削液	kg/a	400	设备内循环利用，定期更换
3	清洗剂	kg/a	30	年补充用量

4	皮膜剂	kg/a	30	年补充用量
5	润滑剂	kg/a	30	年补充用量
6	液压油	kg	170	设备在线量
能源消耗				
1	电	万 kW·h/a	20	市政电网提供
2	水	t/a	69.65	来自市政供水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名称	理化性质
切削液	切削液(cutting fluid, coolant)是一种用在金属切削、磨加工过程中，用来冷却和润滑刀具和加工件的工业用液体，切削液由多种超强功能助剂经科学复合配合而成，同时具备良好的冷却性能、润滑性能、防锈性能、除油清洗功能、防腐功能、易稀释特点。克服了传统皂基乳化液夏天易臭、冬天难稀释、防锈效果差的毛病，对车床漆也无不良影响，适用于黑色金属的切削及磨加工，属当前最领先的磨削产品。切削液各项指标均优于皂化油，它具有良好的润滑冷却、清洗、防锈等特点，并且具备无毒、无味、对人体无侵蚀、对设备不腐蚀、对环境不污染等特点。
清洗剂	主要成分为无机酸及介面活性剂，是一种高效铝处理剂，产品不含环境有害物质，不含重金属、亚硝酸盐等受控成份。该产品为科学环保高效的水基制品，加热不产生有机废气。
皮膜剂	主要成分为硅酸钠，是一种无机物，化学式为 $\text{Na}_2\text{O} \cdot n\text{SiO}_2$ ，它是一种可溶性的无机硅酸盐，具有广泛的用途，加热后不分解。
润滑剂	主要成分为硬脂酸钠，少量亚硝酸钠、硼砂。硬脂酸钠化学结构式为 $\text{Na}(\text{C}_{18}\text{H}_{35}\text{O}_2)$ ，分子量 306.46，熔点 250~270℃，呈白色粉末或白色块状，有滑腻感，有脂肪味，易溶于热水或醇水，在空气中有吸水性，溶液因水解呈碱性，应保存于阴凉，干燥，通风的地方，加热不产生有机废气。
液压油	液压油就是利用液体压力能的液压系统使用的液压介质，在液压系统中起着能量传递、抗磨、系统润滑、防腐、防锈、冷却等作用。对于液压油来说，首先应满足液压装置在工作温度下与启动温度下对液体粘度的要求，由于润滑油的粘度变化直接与液压动作、传递效率和传递精度有关，还要求油的粘温性能和剪切安定性应满足不同用途所提出的各种需求。液压油的种类繁多，分类方法各异，长期以来，习惯以用途进行分类，也有根据油品类型、化学组分或可燃性分类的。这些分类方法只反映了油品的拚注，但缺乏系统性，也难以了解油品间的相互关系和发展。

六、能源消耗

(1) 给水工程

项目用水取自市政供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生产用水，总用水量 69.65m³/a。

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不提供住宿，设置食堂，年生产天数为 330 天，依照参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 50015-2019）考虑到

当地居民用水情况，职工生活用水按 40L/人·d 计算，生活用水量为 66m³/a。

生产用水：主要包括润滑池及清洗池补水和淬火工序冷却水补水。生产用水均循环使用，不外排，只补充因蒸发损失的用水。退火后的工件进入润滑池润滑清洗，项目设置 6 个小池子：3 个润滑池（1#、3#、5#）、3 个清水池（2#、4#、6#）。工件依次进入含有 1#清洗剂润滑池、2#清水池、3#含皮膜剂润滑池、4#清水池、5#含润滑剂润滑池、6#清水池，用水量 10 天补充一次自来水，每次补充 50kg，则润滑池及清水池补充水量为 1.65t/a；淬火工序冷却水用量为 3 个月补充一次自来水，每次补充 0.5t，则淬火工序冷却水用量为 2t/a。

(2)排水

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润滑池及清洗池补水和淬火工序冷却水补水，进行循环使用，定期补水，不外排，故无生产废水产排；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为 52.8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威海市临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河流；雨水经厂区雨水管沟，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系统。清水池上层浮油废水定期清理，产生量为 0.89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中，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拟建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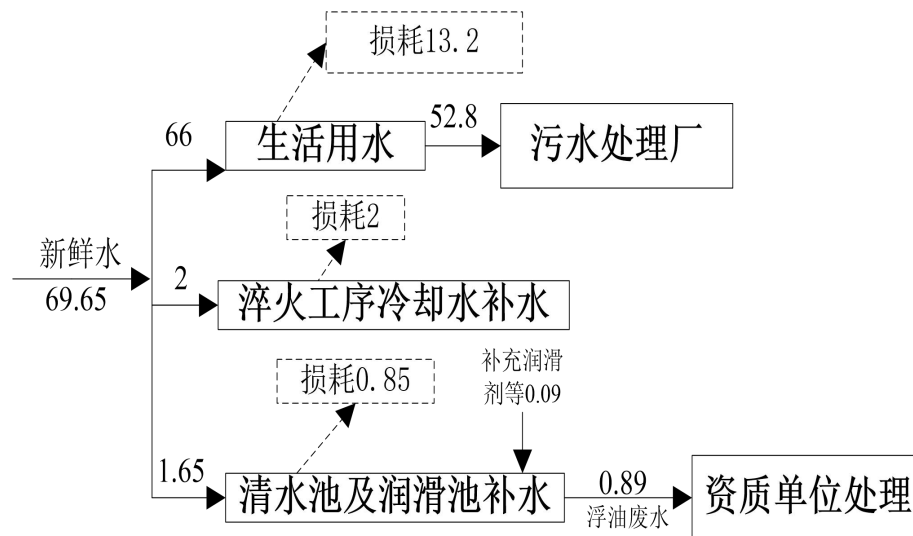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3) 供电

拟建项目供电由市政电网供给，年用电量约为 20 万 kW·h/a，能够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4) 供暖

拟建项目夏季制冷采用空调，冬季车间不供暖。

七、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5 人，不提供住宿，设置食堂，实行 1 班制，每班工作 8h，年运行 330d。

八、平面布置

本项目生产车间为 1 座，设置生产线，项目车间充分考虑工艺的连续性，装置之间不存在相互制约；布局做到紧凑合理，节约用地，节省投资，有利于生产，方便管理。从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多方面看，厂内布局基本合理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5。

九、环保工程

该项目环保投资包括废气、固体废物、噪声治理等费用。项目环保投资共计约 5 万元，占本项目总投资的 10%。环保工程投资如表 2-6 所示。

表 2-6 环保工程投资

项目	环保建设规模	投资额（万元）
废气治理	设置切削液喷淋	0.5
噪声治理	加隔震机座、安装隔音罩等消声、减震措施	1.0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箱、一般固废库、危废库	3.5
合计		5.0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施工期

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仅为设备安装等，故未对施工期进行分析。

2、运营期

项目主要产品为铝线轮毛坯件，项目运营期生产加工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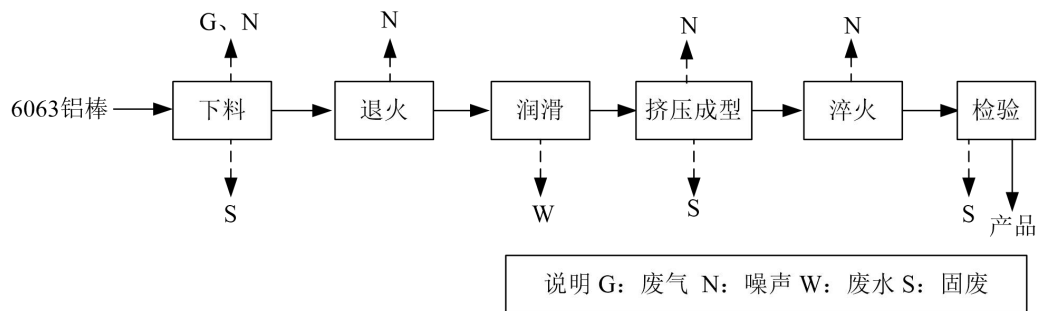


图 2-3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生产工艺简述:

(1) 下料: 根据产品需要, 使用切断机对铝材圆棒进行下料切割, 切割设置切削液喷淋。

产污环节: 下料过程产生铝屑; 切断机运行产生噪声; 产生废切削液。

(2) 退火: 为提高铝件可塑性、降低其变形抗力, 需将铝件在退火炉中退火, 采用电能加热升温。退火炉加热温度约 530℃, 保温一定时间后缓慢冷却至室温, 退火时间约 9h。

产污环节: 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3) 润滑: 退火后的铝件进入润滑池及清水池。项目设置 6 个小池子: 3 个润滑池 (1#、3#、5#)、3 个清水池 (2#、4#、6#)。工件依次进入含有 1#清洗剂润滑池、2#清水池、3#含皮膜剂润滑池、4#清水池、5#含润滑剂润滑池、6#清水池。清洗后将铝件取出置托盘上, 自然晾干。

产污环节: 润滑用水水质要求不高, 可循环使用, 定期去除表层浮油废水,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不外排。

(4) 挤压成型: 利用液压设备将工件挤压成型。

产污环节: 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产生废液压油和废含油抹布。

(5) 淬火: 将工件在淬火炉中加热至 530℃, 加温 7h, 改善加工性能、提高工件硬度等。取出工件, 将其浸入淬火炉下方的水池中冷却。冷却后自然晾干。

产污环节: 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6) 检验: 将生产的铝线轮毛坯件检验待售, 毛坯件不再做其他处理。

产污环节: 检验产生的不合格产品。

与项目有关的环境污染问题	<p>1、原有项目概况</p> <p>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升运机械配件加工厂原厂址位于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明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车间 9 号楼 1 层，租赁车间面积 514.31m²，年产铝线轮毛坯件 100 万个。</p> <p>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升运机械配件加工厂原有项目 2018 年 5 月 31 日由威海市生态环境局临港分局给予批复（威环临港审【2018】5-5），2020 年 11 月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p> <p>2、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p> <p>（1）废气</p> <p>项目废气主要为下料产生的切割粉尘。在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落实良好情况下，项目产生大气污染物对环境空气影响很小。根据验收监测，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317mg/m³，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要求。</p> <p>（2）废水</p> <p>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p> <p>项目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氨氮、悬浮物等，经化粪池预处理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B 等级标准要求，经污水管网输送至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放。生产用水包括润滑池用水和淬火工序冷却水。润滑池用水和淬火工序冷却水循环使用，均不外排。</p> <p>根据验收监测，项目排放污水中 pH 的监测结果范围为 6.56-6.62，其余各项监测结果日均值最大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463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302mg/L、氨氮 42.1mg/L、悬浮物 54mg/L、总氮（以 N 计）68.2mg/L、总磷（以 P 计）6.00mg/L，监测结果均符合应执行的《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等级标准。</p> <p>（3）噪声</p> <p>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切断机、液压机、退火炉、淬火炉、空压机等设备运行噪声。在选用优质设备并合理布局的基础上，设备安装减震垫，加设隔声</p>
--------------	--

材料，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在不良状态下运行。经过距离衰减和墙壁阻隔后，根据验收监测，昼间监测的噪声值最大值为55dB(A)，夜间监测的噪声值最大值为46dB(A)，昼间和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职工生活垃圾。项目下料工序产生的铝屑和不合格产品，均属于一般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项目厂区依托威海宇航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库。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废切削液、浮油废水、废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库后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厂区内设置垃圾收集箱，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威海垃圾处理场处置。

原有项目运营过程中“三废”排放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2-7 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序号	污染源类别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1	废气	无组织颗粒物	0.09
2	废水	废水量	54.4
		CODcr	0.016
		氨氮	0.001
3	固体废物 (产生量)	一般固废	0.50
		危险废物	0.92
		生活垃圾	0.90

3、与该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本项目为搬迁新建项目，原有项目在本项目开始建设时即停产，且搬迁至现有闲置厂房。

项目主要问题及整改措施：

①原项目下料工序产生粉尘，搬迁后下料工序设置切削液喷淋，无粉尘产生。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区划，环境空气为二类区，地表水为III标准，地下水为III类区，声环境为3类区，生态环境为城市生态环境类型。

1 环境空气

引用威海市 2021 年环境质量公报数据，项目评价区域内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指标值如下：

表 3-1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2021 年度）（单位：μg/m³）

项目	SO ₂ 年 均值	NO ₂ 年 均值	PM ₁₀ 年 均值	PM _{2.5} 年 均值	一氧化碳 24 小时 平均第 95 百分位 数	臭氧日最大 8 小时 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数值	5	18	43	24	0.8mg/m ³	145
标准值	60	40	70	35	4.0mg/m ³	160

由表可见，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符合应执行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2 地表水

全市 13 条主要河流共设 13 个市控以上考核监测断面，其中 8 个断面水质优于或达到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类标准，占 61.5%；5 个断面水质达到 IV 类标准，占 38.5%。

全市 12 个主要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保持优良状态。崮山水库、所前泊水库、郭格庄水库、武林水库、米山水库、坤龙水库、后龙河水库、逍遥水库、湾头水库、纸坊水库、龙角山水库和乳山河水源地水质均达到或优于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类标准。水质达标率为 100%。

项目评价区主要河流为项目南侧 1910m 的草庙子河。

引用《威海源盛机械有限公司金属制品表面处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中数据，山东佳诺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25 日对草庙子河林泉河桥（项目东南南 1.98km）断面的地表水质量监测数据，项目评价区域内地表水质量主要指标值如下：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表 3-2 地表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除外)

项目	pH	COD _{Cr}	BOD ₅	氨氮	石油类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监测结果	8.10	19	3.9	0.436	未检出	0.09
标准值	6~9	≤20	≤4	≤1.0	≤0.05	≤0.2
项目	总磷	挥发酚	氟化物	砷	汞	粪大肠菌群 (个/L)
监测结果	0.10	0.0008	0.80	未检出	未检出	7.9×10 ³
标准值	≤0.2	≤0.005	≤1.0	≤0.05	≤0.0001	≤10000

监测结果表明,地表水水质各因子符合应执行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类标准要求。

3 地下水

本次环评引用《威海市临港区塑料助剂化工园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实施方案》中的监测数据,山东佳诺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8 月 18 日~2021 年 11 月 03 日对区域进行的监测。

表 3-3 地下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除外)

项目	pH	总硬度	溶解性总固体	硫酸盐	挥发性酚类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耗氧量	氨氮
LGZJJC1	6.8	396	821	61.2	0.0006	<0.05	2.62	0.19
标准值	6.5~8.5	≤450	≤1000	≤250	≤0.002	≤0.3	≤3.0	≤0.5
项目	硫化物	亚硝酸盐	硝酸盐	氯化物	氟化物	铜	锌	汞
LGZJJC1	0.018	0.031	10.0	61.0	0.20	未检出	0.25	未检出
标准值	≤0.02	≤1.00	≤20	≤250	≤1.0	≤1.0	≤1.0	≤0.001

监测结果表明,地下水水质各因子符合应执行的《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中III类标准要求。

4 声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根据 2021 年威海市环境质量报告,威海市 3 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昼平均等效声级为 52.4~54.6dB,符合应执行的《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中 3 类标准。

5 生态环境

根据《威海市 2021 年生态环境质量公报》，全市生态环境状况指数为 67.11，全省最好，达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指标要求（ ≥ 60 ）。项目所在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湿地等环境敏感区域，该区域的交通道路两侧为人工植被（绿化花草、树木等）所覆盖。由于人类活动的长期高强度影响，区域内未见受保护的野生动植物分布。

区内无国家、省、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胜古迹或自然保护区，没有需要重点保护的濒临灭绝的动、植物。

环境
保护
目标

1、大气环境：环境空气主要保护目标为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保护目标；

2、声环境：声环境保护目标为厂界外 50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保护级别为 3 类。

3、水环境：地下水保护目标为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的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保护级别为Ⅲ类。

4、生态环境：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见表 3-4，保护目标分布图见附图 6。

表 3-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

保护类别	范围	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m)	执行标准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	无	—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二级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	无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3 类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	无	—	—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	Ⅲ类
生态环境	/	无	—	—	—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一、废水</p> <p>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水质要求。</p> <p>表 3-5 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污染物名称</th> <th>标准限值</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pH</td> <td>6~9</td> <td rowspan="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水质要求</td> </tr> <tr> <td>2</td> <td>COD</td> <td>≤500</td> </tr> <tr> <td>3</td> <td>BOD₅</td> <td>≤350</td> </tr> <tr> <td>4</td> <td>SS</td> <td>≤400</td> </tr> <tr> <td>5</td> <td>氨氮</td> <td>≤45</td> </tr> </tbody> </table> <p>二、噪声</p> <p>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p> <p>表 3-6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单位：dB(A)）</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称</th> <th>标准文号</th> <th>单位</th> <th>级别</th> <th colspan="2">标准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td> <td rowspan="2">GB12348-2008</td> <td rowspan="2">dB(A)</td> <td rowspan="2">3 类</td> <td>昼间</td> <td>夜间</td> </tr> <tr> <td>65</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p>三、固体废物</p> <p>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清单。</p>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1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水质要求	2	COD	≤500	3	BOD ₅	≤350	4	SS	≤400	5	氨氮	≤45	名称	标准文号	单位	级别	标准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dB(A)	3 类	昼间	夜间	65	55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1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水质要求																															
	2	COD	≤500																																
	3	BOD ₅	≤350																																
	4	SS	≤400																																
5	氨氮	≤45																																	
名称	标准文号	单位	级别	标准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dB(A)	3 类	昼间	夜间																														
				65	55																														
<p>总量控制指标</p> <p>1、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威海市临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排放废水中主要污染物 COD_{Cr}0.021t/a，NH₃-N0.002t/a，经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外环境的 COD_{Cr}0.003t/a，NH₃-N0.001t/a，总量指标纳入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中。</p> <p>2、本项目不涉及废气总量控制指标。</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厂房，施工期仅进行设备的安装与调试，施工期的影响主要为设备安装及调试生产的噪声，随着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噪声影响随之消失。</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废气</p> <p>运营期项目下料工序使用切削液进行喷淋作业，故无切削粉尘产生。</p> <p>2、水环境影响分析</p> <p>2.1 废水排放源强</p> <p>本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润滑池及清洗池补水和淬火工序冷却水补水，进行循环使用，定期补水，不外排，故无生产废水产排，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2.8m³/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 及 NH₃-N，参考威海市多年来生活污水的监测数据，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水质为：COD_{Cr}400mg/L、氨氮 35mg/L，则废水中主要污染物年产生量为：COD_{Cr}0.021t/a，NH₃-N0.002t/a，水质能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水质要求（COD≤500mg/L、NH₃-N≤45mg/L）要求，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到临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经污水厂处理后 COD、氨氮的排放量分别是 0.003t/a、0.001t/a（氨氮按夏季 7 个月，冬季 5 个月计算）。</p> <p>2.2 项目依托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p> <p>威海市临港区污水处理厂位于草庙子镇威泉路 131 号，临港区南端曹格庄村西南，总投资约 6559 万元，占地 43355m²，总设计建设规模 8 万 t/d，服务范围以威海市工业园为主，同时兼顾附近草庙子镇、葛山镇区域内的一部分生活污水。该污水处理厂采用目前国内先进的改良型 Bardenpho 工艺，该工艺具有节约能耗，降低运行费用，出水水质好，运行稳定等优点。设计进水水质为 COD≤700mg/L，BOD₅≤250mg/L，SS≤350mg/L，氨氮≤50mg/l，</p>

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排放。威海市临港区污水处理厂扩建改造工程扩建规模水量为 3 万 t/d，扩建改造工程已正式运行，污水总处理规模为 5 万 t/d，尚有处理余量 2 万 t/d，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0.16t/d，占污水厂处理余量的 0.0008%，并在该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之内。由此可见，本项目对临港区污水处理厂水量冲击较小，从水量方面考虑，本项目废水经污水管网排入临港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是可行的。该污水处理厂处理余量充足，有能力接纳项目污水。项目占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的量很小，经临港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外环境 COD 为 0.003t/a、NH₃-N 为 0.001t/a，其总量纳入临港区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

对地下水的影响方式主要为化粪池、排污管道沿途下渗，项目在确保排水系统与污水主管网对接的前提下，并有效防止“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项目废水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很小。在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落实良好的情况下，项目产生的废水对临近地表水、地下水及下游近岸海域水质影响不大，不会引起水质明显变化。

2.3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表 4-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_{Cr} NH ₃ -N	由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临港区污水处理厂	非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TW001	化粪池	化粪池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4-2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容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mg/L)
DW001	122°6'24.16"	37°19'38.45"	52.8	市政污水管网	非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	/	临港区污水处理厂	COD _{Cr}	500
								氨氮	45

2.3 监测要求

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生活污水间接排放不需监测。

3、声环境影响分析

3.1 声源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机器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70~85dB(A)之间。项目生产设备经过合理布局、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处理后，为了降低该项目噪声对环境的影响，企业采取如下降噪措施：

- 1) 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及先进的低噪音设备；
- 2) 合理安排设备安放位置，高噪设备尽量远离厂界，尽可能利用距离进行声级衰减；
- 3) 设备安装时采取加防震垫等防振减噪措施；
- 4) 生产过程中，加强检查、维护和保养机械设备，保持润滑，紧固各部件，减少运行震动噪声。

根据经验，设备减震降噪措施可降噪约10dB(A)，通过车间墙体隔声可降噪约15dB(A)。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防噪措施具体见下表4-3，项目主要噪声源与厂界距离见表4-4。

表 4-3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防噪措施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级 dB(A)	数量(台)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A)	治理后源强 dB(A)
1	自动切断机	85	1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基础、厂房隔声	25	60
2	JS022 自动切断机	85	1		25	60
3	台车式退火炉	80	1		25	55
4	框架液压机	80	2		25	58
5	宏盖油冷机 (空调冷却系统)	85	1		25	60
6	坠井式淬火炉	75	1		25	50
7	电动悬挂起重机	70	1		25	45

8	空压机	80	1		25	55
9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80	1		25	55

表 4-4 项目噪声源强距离厂区边界距离 (单位: dB(A))

噪声源	整体噪声源强	墙壁隔声、距离衰减后源强	声源与厂界的距离(m)			
			东	南	西	北
生产车间	91.43	66.73	5	16	5	2

3.2 达标情况

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中的点声源衰减模式进行预测。

(1) 噪声户外传播声级衰减计算方法

$$L_p(r) = L_p(r_0)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sc})$$

式中: $L_p(r)$ —距声源 r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dB(A);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倍频带声压级, dB(A);

A_{div} —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量, dB(A);

A_{bar} —屏障引起的衰减量, dB(A);

A_{atm} —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量, dB(A);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量, dB(A);

A_{misc} —其他多方面原因引起的衰减量, dB(A)。

(2) 预测点总等效连续 A 声级计算模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 \right]$$

式中: L_{eqg} — n 个声源在预测点的连续 A 声级合成, dB(A);

L_{Ai} —噪声源达到预测点的连续 A 声级, dB(A);

n —噪声源个数。

(3) 室外声源在预测点的声压级

$$L_A(r) = L_A(r_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 \Delta L$$

式中： ΔL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dB)。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声源设备噪声值，利用上述模式和参数计算边界噪声贡献值，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5 项目各噪声源对厂界的影响情况 单位：dB(A)

预测点	贡献值 dB(A)	标准值 dB(A)	达标情况
		昼间	
东厂界	53	65	达标
南厂界	43		达标
西厂界	53		达标
北厂界	61		达标

由表 4-7 可知，通过采取隔离降噪、安装减震垫、距离衰减等措施后经过设备减震、隔声，距离衰减后，项目仅昼间运行，故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 65dB(A)）的要求，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噪声影响很小。

3.3 监测要求

建设单位厂界噪声应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运营期噪声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6 噪声监测要求

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频次	备注
噪声	厂界	昼间噪声 L_{Aeq}	1 次/季度	委托监测

4、固体废物

4.1 固体废物来源和产生量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下料工序产生的铝屑及检验过程中产生不合格产品，均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根据验收报告中企业提供的经验数值，产生量为 0.5t/a，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

(2) 危险废物

废液压油：本项目运营期液压机内使用液压油，每3年更换一次，产生量为0.17t/3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HW08 废矿物油”非特定行业中的“900-214-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中，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切削液：本项目运营期下料工序使用切削液，循环使用，每季度更换1次，产生量为0.40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HW09 油/水、炔/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废物代码900-006-09，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中，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清水池上层浮油废水：清水池上层浮油废水定期清理，产生量为0.89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HW17 表面处理废物”，废物代码336-064-17。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中，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含油抹布：机械设备采用抹布擦拭，产生废含油抹布，产生量为0.05t/a，废含油抹布因其含油废矿物油，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HW49 其他废物”，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废含油抹布属于名录中豁免管理清单，虽然可不按照危废进行处置，由于含有废矿物油，企业对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中，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的产生量按照0.5kg/d·人计算，劳动定员为5人，则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量为0.85t/a，厂区内设置生活垃圾箱，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威海市垃圾填埋场无害化处置。

威海市垃圾处理场位于威海环翠区张村镇艾山红透山乔，该工程于1998年开工建设，2001年投入使用，占地面积 $32.36 \times 10^4 \text{ m}^2$ ，总投资12665.97万元，采用卫生填埋辅以生化处理工艺，远期根据运行状况增加焚烧工艺，场区面积 $32.3 \times 10^4 \text{ m}^2$ ，垃圾库容量为 $439.01 \times 10^4 \text{ m}^3$ ，使用年限为25.5年；二期工程总投资约3.2亿元，位于填埋场西侧，工艺采用目前国内外常用的机械炉排炉垃圾焚烧技术，于2011年6月开始试运行，垃圾处理规模为

700t/d。二期工程竣工后，威海市垃圾处理场实际处理能力可达 750t/d。该垃圾填埋场完全有能力接纳所产生的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排放情况如下。

表 4-7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排放情况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	废物类别	处置情况
1	铝屑和不合格产品	生产	固态	铝	0.50t/a	339-001-10	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
2	废液压油	成型工序	液态	矿物油	0.17t/3a	900-214-08	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	废切削液	下料工序	液态	油水混合液	0.40t/a	900-006-09	
4	清水池上层浮油废水	生产	液态	润滑剂	0.89t/a	336-064-17	
5	废含油抹布	生产	液态	矿物油	0.05t/a	900-214-08	
6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0.85t/a	—	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4.2 固体废物处置方式

(1) 一般固废

1) 一般固废的收集和贮存

一般固废的收集、储存、管理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相关规定和要求执行，建立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管理台账。由专人负责一般固废的收集和管理工作的。

一般固废库必须设置识别一般固废的明显标志，包装固废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一般固废库不需要做防渗层。

一般固废库位于车间东南角，占地面积约 10m²，根据项目的一般固废数量、存储周期分析，能够容纳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地面进行硬化且无裂隙、保持地面整洁。

2) 一般固废的转移及运输

委托他人运输、安全处置一般工业固废，需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禁止将一般固废混入生活垃圾。

该项目在严格按照一般固废处理的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固体废物能够达到零排放，因此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2) 危险废物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储存运输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和《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的要求进行。

1) 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贮存

危险废物的收集、储存、管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执行，建立岗位责任制和危险废物管理档案，由专人负责危险废物收集和管理的工作；由于《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标准中除对医疗废物贮存周期提出了要求外，未对其他危险废物贮存周期提出具体的要求，根据项目的危险废物数量分析，项目存储周期能够保证危险废物的及时运输。

危废库必须设置识别危险废物的明显标志，并严格采取“四防”措施：

防风、防雨、防晒：本项目危废库位于车间东南角，共设1个，面积约10m²，危废库设置为密闭间，能起到很好的防风、防雨、防晒效果。

防渗漏：危废库地面进行硬化和防渗漏处理，建设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同时其地面须为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地面无裂隙；基础防渗层可用厚度在2mm以上的高密度聚乙烯或其他人工防渗材料组成，渗透系数应小于 $1.0\times 10^{-10}\text{cm/s}$ 。

危废库内，各类危险废物应分区贮存，各个分区应设置围堰或托盘，围堰或托盘的容积应大于储存物料量，事故发生时可保证将泄漏的物料控制在围堰或托盘内，每个分区均应粘贴储存物质标牌等。收集、贮存危险废物的场所、设施、设备和容器、包装物或其他物品转作他用时，必须经过消除污

染的处理，并经环境保护监测部门监测，达到无害化标准，未达标准的严禁转作他用。

在收集、贮存危险废物过程中，发生污染事故或其他突发性污染事件时，必须立即采取措施，消除或减轻污染危害，及时通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应于 24h 内向所在区、市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接受调查处理。

收集、贮存危险废物过程中按危险废物特性进行分类包装。包装容器的外面必须有表示废物形态、性质的明显标志，并向运输者和接受者提供安全保护要求的文字说明。

危废库管理人员每月统计危险废物的产生数量，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进行清运和处置。本项目危险废物情况及贮存场所情况见表 4-8、表 4-9。

表 4-8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液压油	HW08	900-214-08	0.17t/a	成型工序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3 年	T, I	生产车间东南角设置危废库，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2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02t/a	下料工序		油水混合	油	季度	T	
3	清水池上层浮油废水	HW17	336-064-17	0.89t/a	生产		润滑剂	润滑剂	季度	T/C	
4	废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05t/a	生产	固态	矿物油	矿物油	1 年	/	

表 4-9 项目危废间基本情况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间	生产车间东南角	10m ²	桶装	2t	1 年

2) 危险废物的转移及运输

①危险废物的转移应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并禁止在转移过程中将危险废物排放至外环境中。

②采用专用车辆和专用容器运输贮存危险废物，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生活垃圾或其他废物。

③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厂家进行转运及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和运输应采用密闭容器和密闭专用货车，废物收集后立即运走，尽量缩短停滞时间。避免挥发产生的毒害气体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3) 危险废物的处置措施

根据危险废物实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全部由原料厂家回收。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妥善及时处理，厂区内设置生活垃圾箱，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威海市垃圾填埋场无害化处置，做到日产日清，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企业在严格落实上述固体废物处置措施的情况下，做好固体废物收集和分类存放工作，则拟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5.1 地下水

项目不取地下水，不会对区域地下水水位等造成影响，项目可能对地下水造成影响的方式主要为原料、污染物通过渗透的方式进入地下水环境。项目运营期应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和要求建设防渗措施，确定防渗层渗透系数、厚度和材质；定期开展渗漏检测，重点检查管道减薄或者开裂情况，以及防渗层渗漏情况，防范腐蚀、泄露和下渗。对生产厂区地面等地下水污染或泄露后可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做好地面保洁；地面设计应坡向排水口或排水沟，定期检查地面防渗是否破损。强化水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采取封堵、收集、转移等措施控制污水影响范围，防止污染扩散到未防渗区域。

拟建项目对厂区可能泄露污染物的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可有效防治污染物渗入地下，并及时将渗漏、泄漏的污染物收集并进行集中处理。依据地下

水导则中相关分区防控措施，结合项目的性质、包气带岩性结构、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及地下水环境风险，按照重点防渗区简单防渗区和一般污染防渗区进行分区防渗，防渗层结构依据不同防渗区要求单独使用一种材料或者多种材料结合使用。根据拟建工程特点，环评要求项目采取的防渗措施包括：

(1)重点防渗：项目危废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要求进行防渗处理，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生活污水管道接头等应进行防渗漏密封，需采用 PVC 管等易连接不易渗漏的管道。管道连接接头需有一定的备份，防止出现渗漏时及时更换、修复。

(2)简单防渗区：车间主要以地面水泥硬化为主。在认真采取以上措施的基础上，一旦发生溢出与渗漏事故，渗漏物质将由于防渗层的保护作用，积聚在地面上，不会对地下水造成影响。

5.2 土壤

本项目周边无土壤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一般固废库严格遵照国家《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进行建设，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可有效降低固体废物对土壤的污染影响；危废库严格遵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进行建设，采取“四防”措施，危废库内设置围堰或托盘，库内按危险废物特性进行分类包装、分区存放，危险废物收集和运输采用密闭容器和密闭专用货车，废物收集后立即运走，尽量缩短停滞时间，可有效降低危险废物对土壤的污染影响；项目设置有完善的废水、雨水收集系统，管道敷设时对管道坑进行回填粘土夯实，并进行防渗处理，化粪池、危废库地面等均采用水泥硬化、并作防渗处理，废水输送、贮存等环节发生泄漏的几率很小，在确保排水系统与市政污水主管网对接的前提下，并有效防止污水管网“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不会对项目所在地的土壤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5.3 地下水、土壤监测方案

项目对周边地下水、土壤环境基本无影响，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跟

踪监测。

5.4 结论

在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落实良好的情况下，本项目对项目附近地下水、土壤产生的影响较小。

6、环境风险

6.1 评价依据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 169—2018），本项目所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液压油，为设备内贮存，最大存在总量为 0.17t。参照风险导则附录 B 确定危险物质的临界量，定量分析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Q，项目原辅材料及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中风险物质临界量比值详见表 4-10。

表 4-10 项目原辅材料及危险废物中风险物质情况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_n/t	临界量 Q_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液压油	/	0.17	2500	0.000068

计算得知，本项目 $Q < 1$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不构成重大风险源。根据 HJ 169—2018 中表 1 要求，项目的环境风险评估等级确定为“简单分析”。

6.2 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营运期前在的环境风险问题有：

①危险物质泄露，设备循环管路损坏、破裂，可能造成泄漏事故。

②液压油易发生火灾，从而产生伴生/次生污染，燃烧过程中产生的伴生/次生烟气等废气污染物进入大气则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污染，在不利气象条件下可能对周围居民区等敏感目标造成不利影响。

③电路短路、电线老化等发生火灾风险；生产设施火灾风险；设备管理不当，造成事故性排放，污染周围环境空气；

④化粪池、排污管道损坏导致项目废水外漏，污水渗漏对周围地表水、地下水的污染风险；

⑤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危险废物，若不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处置方式

进行管理，会对项目区周围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造成严重污染。

6.3 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项目环境风险特征，拟采取以下防范措施：

①生产车间均具有防雨、防晒、阴凉、干燥功能，配备完善的消防器材。地面需进行防渗处理，同时入口应设置缓坡或挡板，并应配备一定数量的空桶及收集液体物料的工具，一旦发生液压油泄露，立即收集放进空桶，并用砂土等对泄漏的液压油进行吸附，避免物料进入环境造成环境污染。

②定期检修厂内电路，维护用电安全；制定完善的安全、防火制度，严格落实各项防火和用电安全措施，并加强职工的安全生产教育，定期向职工传授消防灭火知识；生产车间、仓库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严格进行物料管理，防止发生泄漏；

③定期检查化粪池及排污管道，防止发生泄漏污染周围地表水、地下水；

④严格管理危险废物，定期检查危废仓库状况，防止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

在采取上述安全防范措施后，项目环境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项目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见下表。

表 4-1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

建设项目名称	铝线轮毛坯生产搬迁项目				
建设地点	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台湾路 45-1 号一层厂房				
地理坐标	经度	122°6'23.451"	纬度	37°19'39.202"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存储位置	厂内最大存在量
	1	液压油	—	设备内	0.17t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液压油可燃易发生火灾，产生废气直接进入大气环境或挥发进入大气环境，通过大气扩散对项目周围环境造成危害。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生产车间配备相应的消防设施。 定期设备供电系统，并记录运行情况，防止因供电故障失火发生火灾，定期委托相关单位对设备进行检修，确保设备安全、正常运转。 定期检查化粪池、污水管道防渗情况，若发现池体、管道破损的状况，需及时修补更换，防止污水污染地下水。 定期检查危废库情况，以免发生事故性排放。				
填表说明	项目所存储及使用的物料均不属于持久性污染物，风险防范措施到位，环境风险程度较低。				

7、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非线性工程，占地面积 432m²，建设项目租赁威海市联运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台湾路 45-1 号一层现有厂房。本项目不属于《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22）规定的“特殊生态敏感区和重要生态敏感区”，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22）的划分原则，确定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经现场踏勘和调查，场址区内未发现受国家保护的动植物，无生态阻隔影响，并且项目不属于线性工程，且项目周边范围内无生态保护目标，项目在做好厂区绿化的前提下，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8、排污许可证申请

该企业主行业为 C3393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主产品属于“二十八、金属制品业 33、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339（除黑色金属铸造 3391、有色金属铸造 3392） 其他”，项目单位属于登记管理排污单位。

根据《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排污许可管理工作的通知》（鲁环函[2020]14 号）、《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本项目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变更。

9、环境管理与监测

项目运营后，应提高对环境保护工作的认识，加强环保意识教育，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体系，并设立专门的环境保护机构，配备专职人员负责项目日常的环保工作，其主要职能为：

- ①负责项目设备的维护和清洁；
- ②负责项目公共场地的卫生保洁，做好垃圾分类的宣传工作，分类垃圾从每个人做起，加强垃圾存放管理，及时清运处理；
- ③配合当地环保部门对相关环保设施及投资进行竣工验收；
- ④做好项目的日常环境监测，重点是对噪声等实施监测；同时应配合当

地环境监测机构对项目运营期间的环境监测工作。

(2) 环境监测

项目运营后环境监测工作可由环境管理机构进行，也可以委托地方环境监测单位监测，监测要求按本报告内容执行，并做好监测数据的报告和存档。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氨氮	生产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威海市临港港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级水质要求
声环境		设备	噪声	采取隔离降噪、安装减震垫、距离衰减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p>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p>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类集中收集，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p> <p>危险废物危废库暂存，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统一清运处置。</p> <p>厂区设置生活垃圾箱，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威海市垃圾填埋场无害化处置。</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本项目化粪池、污水管网等设施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项目在确保排水系统与市政污水主管网对接的前提下，并有效防止污水管网“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项目废水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很小。</p>				
生态保护措施	<p>项目运行过程中，外排污染物得到有效控制，符合国家排放标准。项目运营期对局部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不会造成破坏。</p>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1、火灾风险防范措施</p> <p>(1) 物料储存应该规范化，项目原材料、成品易燃，应禁止接触明火。边界粘贴防火标志。</p> <p>(2) 该项目防火等消防安全措施必须到位。</p> <p>2、危废处置风险防范措施</p> <p>(1) 加强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严格遵守规程。对事故易发处按规定时间巡检，发现问题及早解决。</p> <p>(2) 加强对危险固废存储设施的管理，避免出现危险固废随意处置现象。危险废物的储存除需设危险废物暂存间集中储存和管理外，危险废物贮存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的规定执行，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p> <p>3、环保设施风险防范措施</p> <p>加强管理，维修人员定期进行检测。</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1、清洁生产</p> <p>本项目产品在生产过程中对环境影响轻微，在正常的生产过程中，其单位产品耗电量、物耗居平均水平。</p> <p>(1) 原辅材料和产品：本项目生产所需要的原辅材料主要是铝棒等，生产原料供应有可靠保障。项目的原辅材料资源、供应条件好，品质功能优良，能够满足清洁生产要求。产品品质功能优良，能够满足清洁生产要求。</p> <p>(2) 生产设备：本项目在生产设备选择上，在满足生产工艺前提下，优先选用先进、高效性能的设备，技术成熟、实用耐用、噪声小，便于管理和维护。项目所用机械设备中没有《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第三类“淘汰类”第一条“落后生产工艺装备”中所列淘汰设备。</p> <p>(3) 节能：本项目生产工艺是在比较分析目前国际国内先进生产工艺基础上，综合原辅料供应、工艺操作条件和三废情况等各种因素而制定的，工艺过程先进，提高生产效率，达到节能目的。其次，合理选用节能设备，使能源消耗在设备源头上就得到有效控制。在电器的选择上，将统一选用节能型电器，降低电能损耗，采用节水型卫生洁具。</p> <p>(4) 污染防治：项目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生活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项目</p>

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所选用的设备均为高效、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震、合理布局等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项目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转运处置，固体废物处置方式可行，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将清洁生产的原则贯穿于生产的全过程，秉持了“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清洁生产理念，符合清洁生产政策的要求。

2、排污许可证管理

该企业主行业为 C3393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主产品属于“二十八、金属制品业 33、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339(除黑色金属铸造 3391、有色金属铸造 3392) 其他”，项目单位属于登记管理排污单位。

3、环保“三同时”验收

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三同时”验收清单。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城市规划及三线一单的要求；项目污染治理及生态保护措施可靠，污染物的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和地方政府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在采纳本报告表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后，并在各种治理措施落实良好的前提下，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质量标准及生态保护目标要求。从环境影响角度，该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水	COD	0	0	0	0.021t/a	/	0.021t/a	0.021t/a
	氨氮	0	0	0	0.002t/a	/	0.002t/a	0.002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铝屑和不合格 产品	0	0	0	0.50t/a	/	0.50t/a	0.50t/a
危险废物	废液压油	0	0	0	0.17t/3a	/	0.17t/3a	0.17t/3a
	废切削液	0	0	0	0.40t/a	/	0.40t/a	0.40t/a
	清水池上层浮 油废水	0	0	0	0.89t/a	/	0.89t/a	0.89t/a
	废含油抹布	0	0	0	0.05t/a	/	0.05t/a	0.0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